

新蔡县大气污染防治动真格 蓝天白云成“常客”

空气清新,天空湛蓝,白云悠悠,晚霞满天……这不是童话,这是当下的大美新蔡。大气环境质量持续稳定改善,新蔡的这一大变化,是大气污染防治动真格取得的成果。

“新蔡县的天空确实发生了大变化。”6月18日,笔者拨通新蔡县环保局的电话,该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前五个月,优良天数111天,比2017年同期增加24天。去年以来,新蔡及时调整,成立了高规格的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8名县处级领导组成,县长任组长,县政协副主席兼任环境攻坚办主任,全县各职能部门、各乡镇(街道)共同参与、齐抓共管。

环境保护,重在提高全民意识。该县开展立体、全覆盖环保宣传教育,增强全县干部群众环境意识、生态意识和法制意

识,树立“人人都是污染制造者、人人都是污染受害者、人人都是污染治理者”的思想理念,广泛宣传“既然同呼吸,就要共奋斗”的社会氛围。

“三治本”“三治标”,标本兼治落到实处。“三治本”,即推进供热供暖,取缔“散乱污”企业,推进燃煤散烧治理;“三治标”,即抓实扬尘污染管控,严格工业污染源排放,强化网格化建设及“三员”现场管理。该县对环境污染治理不力的13位责任人严肃问责,对28家企业和施工单位从重处罚,在全县很快形成了有力震慑,保障了“三治本”“三治标”工作的高效推进。

对境内的所有工地,该县严格落实周边围挡、物料(渣土)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中心城区智能渣土车辆全

覆盖、场内非道路施工机械达标排放“八个百分之百”污染防治措施,并对符合条件的60个施工工地安装在线监控;城区的55个施工工地,全部实现“三员”现场管理,并公示监督员、网格员、管理员姓名、电话及职责。与此同时,该县健全

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管机制,公示网格化管理职责、管理人员名单、联系方式,要求各级网格员对辖区内工地、工业企业、道路保洁、加油站及其他影响环境质量的情况进行日常监管,编制大气污染防治监管台账,加大网格内监管台账人工现场巡检力度,切实发挥网格化监管作用。

如今的新蔡县,劣质煤销售点没了,露天烧烤没了,黄标车淘汰了,餐饮企业完成了油烟治理,渣土车安装了北斗定位,城区主要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了100%。

“大气污染防治,我们一直在路上。”该县环保局局长曹志强告诉笔者。下一步,新蔡县将在源头治理、应急管控、在精准精细精准治污三方面克难攻坚,打好打赢蓝天保卫战,以确保蓝天白云“常驻”新蔡。(赵岩)

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濮阳县 专项夜查 治理扬尘污染

6月19日,濮阳县县长孙庆伟对扬尘污染治理工作进行专项夜查,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陈增光及县环保局、督查局等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陪同检查。

孙庆伟一行先后到濮渠路新南环处、工业路国庆路建筑垃圾清运点,富民路学校建筑工地等地督导检查渣土车运输及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工作。孙庆伟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的责任感与紧迫感,坚持把扬尘管控工作作为当前重要工作之一,加强施工全过程监管,严格控制扬尘,全面落实降尘措施。加大对全县施工工地巡查力度,加强巡查频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同时加大处罚力度,对违反规定造成扬尘污染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切实做好扬尘治理工作。各级各部门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真正将环境保护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胡晓)

台前县 发现问题 一查到底

6月23日,台前县委书记常奇民调研指导环境保护工作。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刘锐,副县长魏志峰,政协副主席、环保局局长葛瑞峰等参加了调研。

常奇民一行先后深入到垃圾处理场、县五得利食品有限公司、濮阳市福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师庄橡胶坝工程等地实地调研。

常奇民强调,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统筹考虑,治本治标,持续提升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水平。要从速度、质量、安全、廉洁、环保等方面,严把项目建设关,压紧压实各相关部门的责任。要全力以赴搞好服务,教育、督促、指导企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生产,合法合规正常经营。要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最严肃的问责制度、最严厉的处罚措施,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对于发现的问题坚决一查到底,严惩不贷。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形成人人参与、成果共享的良好氛围,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王文森)

渑池县 道德讲堂进乡村

为扎实推进基层党建“双联双促”活动,6月25日,渑池县环境保护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道德讲堂走进仁村乡东张村村、雪白村,以流动讲堂的形式迎接党的97岁生日。

在东张村村,环保局党员志愿者和农村党员干部齐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歌曲,观看党史纪录片《共产党来了,大家对中国共产党的光辉历程有了更深的了解。党员志愿者们先后深入农户,对东张村村和雪白村4名老党员进行了慰问,为他们送去了环保人的关爱;在毛跑泉村委旧址前,全体党员志愿者举起右手重温入党誓词,铿锵有力的誓言表达了党的无限忠诚。大家纷纷表示,今后要不忘初心,牢记为民使命,坚决打好、打赢环保、脱贫攻坚攻坚战。(董先锋 董曼红)



▲为进一步学习弘扬焦裕禄“三股劲”,以实际行动助力脱贫攻坚,6月25日,卢氏县环保局负责人带领局班子成员、部分干部职工,到所包扶的瓦窑沟乡里曼坪村座谈交流、走访入户,共话脱贫。呼延华伟 摄



►近日,周口市环保局党组以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对宪法、监察法进行深入学习,强化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图为6月19日,周口市环保局组织党员干部对宪法、监察法等基本知识进行严格测试。罗景山 王晨 丁雅 摄

焦作市 重拳出击整治经营性煤场

针对经营性煤场环境污染问题,焦作市重拳出击,按照煤场整治“9+1”细化标准和加快推进煤场整治工作要求,将于6月底前关闭退出经营性煤场203家,全市经营性煤场将减少50%。7月15日以后,未通过整治验收的煤场,将不再纳入监管备案范围,由属地政府负责依法关闭。

2018年焦作市登记的经营性煤场共有409家,主要集中在沁阳市、博爱县、武陟县。三个县(市)按照《关于加快推进

全市经营性煤场环境污染整治工作的通知》要求,对辖区内所有经营性煤场进行摸底甄别,将能够完善手续且能按要求标准实施整治的煤场和因土地、规划、安全等因素不能按标准要求实施整治的煤场区分开,不同的情况制定不同的措施,制订完善的规范整治工作方案。博爱县共排查出经营性煤场184家,其中具备规范整治条件的95家,拟关闭退出89家;沁阳市共排查出经营性煤场204家,其中

具备规范整治条件的111家,拟关闭退出93家;武陟县只有山煤集团河南煤炭物流有限公司1家煤炭物流园区(园区内共有经营性煤场21家)。全市具备规范整治条件的共206家,拟关闭退出的共203家。下一步,焦作市要求各县(市、区)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明确保障措施、明确奖惩规定,建立经营性煤场环境污染整治专门协调机构,形成工作合力,完成煤场环境整治工作。(王志昭)

舞钢市 对4家违法企业实施强制性断电

6月22日,舞钢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联合属地乡镇、派出所、供电所对4家烧砖厂自动在线未联网的行为采取强制性断电措施,其中,一家于22日已主动停产,2家实施强制性断电,一家已与环保部门联网。

废气自动在线设备是集环境监测、远程监控及报警处理等于一体的一个综合管理系统,安装连接后能够实时、

准确地反映企业的生产情况及产排污状况。这4家烧砖厂是上级部门要求必须安装废气自动在线设备的企业,前期设备已到位,但迟迟未按要求与三级环保部门联网,违反有关法律法规,针对违法行为,舞钢市环保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已立案处罚并责令停止该违法行为,但对执行情况现场检查时发现并未停产到位。因环保部门

没有采取断电及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该违法行为始终未得到终止。为了有效打击该违法行为,舞钢市环保局致函有关部门,联合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性措施进行断电。下一步,舞钢市环保局与有关部门对4家未联网的烧砖厂加强巡查,坚决制止违法行为。待4家烧砖厂自动在线联网运行正常后再打报告恢复生产。(董晓红)

污染防治不能以“点”代面

在习近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的指导下,全国上下深刻把握“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发展理念,坚定不移地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道路,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普惠民生福祉,令人欣喜不已。

然而,有些地方对污染防治攻坚战却严重存在着以“点”代面的问题,只注重大河大沟大渠大环境和城镇区的污染防治,而忽视对小河小渠小沟、小街小巷及穷乡僻壤的污染防治,只注重打造示范点、造盆景,而忽视大面大里的污染防治。“点”上亮点纷呈,处处整洁干净,有模有样,一

点毛病也挑不出来。上级领导视察、检查组督察、参观团学习,统统往“点”上领,去“点”上看,以“点”代面、以俊遮丑;而面上的污染防治却令人担忧,垃圾处处,杂草丛生,气味刺鼻,蚊虫横行,即使有人管有人清也大多是为了迎合检查验收,三天打鱼两天晒网,蜻蜓点水般地应付差事。这种做假不重、重表不重里子、造点不顾面的做法是完全没有对的。

在工作中,采取以“点”代面,示范引领,的确是有效推动环保工作全面深入细致快捷开展的好办法,应大力倡导和推广。但如果

只亮点、不亮面,点上开花,面上无果,那岂不成了“花架子”和“面子工程”,使“点”上的示范引领作用,而对面上的指导作用和价值失调。

生态文明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必须真抓实干,全覆盖、零容忍、无死角,不放过任何一处,既要“点”秀又要做好面,表里一致。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发挥试点的带头作用,使“点”上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在面上开花结果,才能交上一份令上级放心、人民满意的污染防治答卷。(张会丽)

环保督察“回头看”

泌阳县 巩固整改 防止反弹

自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开展以来,泌阳县夯实三条措施,办快、办实、办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案件,取得良好效果。

立即办理,督导整改。接到交办案件第一时间召开交办会,将任务面对面交到相关单位负责人手里。同时,为做好督办工作,县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领导小组按照分工负责各个环节的跟踪督办,调查取证,取缔、整改,报告形成,按照交办时间要求,不折不扣完成。

举一反三,全面排查。紧紧围绕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案件,严格落实“立即成立专案组,抓紧开展现场调查,彻底整改到位”的工作要求,加大

执法力度,加快整改、取缔速度,并对辖区内所有排污单位和个人进行彻底排查,对存在污染隐患的按下限期整改通知书;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排污的从严从重处理,有效震慑了不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强力推进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顺利开展。

巩固整改,防止反弹。要求环保、林业、国土等职能部门加强日常监管,采取现场检查走访周边群众等方式,对已办结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案件进行跟踪回访调查,并建立日常监管台账。至目前,泌阳县接办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案件16件,已办结14件,顺利通过省市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案件现场审核。(王凤莲 崔五星)

汝阳县 “严”字当头抓整改

为全力做好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交办案件办理工作,汝阳县狠抓落实,扎实推进,确保交办问题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快”交办。严格按照县下发的《关于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汝阳县协调保障工作方案》,办案人员落实24小时值班。接到移交问题线索后,确保在两个小时内完成案件交办工作。

“盯”整改。在整改过程中,县委书记每天召集县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案件牵头单位和配合单位负责人,召开分析研判会解决案件办理中

的问题,做到任务明、责任清,问题整改标准高、要求严。同时,县主要领导带队现场推进问题整改,对整改情况进行现场验收。

“建”长效。要求各乡镇和县直相关单位每天对属地或分管领域开展自查自纠,进一步建立健全网格化监管制度、日常巡查制度等长效机制,落实常态化管理机制,确定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截至6月24日,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共交办案件35件,问题整改情况经过市核查组现场核查13件。(张峻斐)

西峡县 标本兼治 重在治本

6月15日,省、市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推进工作电视电话会后,西峡县长周华锋以“四个第一”“四个不放过”强调了全县要全力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案件工作。

针对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的问题,他指出,要按照“第一时间交办、第一时间查案、第一时间整改、第一时间反馈”的“四个第一”要求,全力以赴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协调保障各项工作,重点做好交办信访案件的整改工作,努力提高办结率和群众满意度,避免重复举报。

要按照交办问题“不查不放过、不

查清不放过、不处理不放过、不整改不放过”的“四个不放过”要求,采取非常措施,加大整改力度。县处级以上领导既要抓好分包乡镇工作,又要抓好分管领域、战线、部门涉及环保整改的各项工作;乡镇党政一把手、县直部门一把手必须亲自过问,亲自抓落实,提高工作效率。

要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在迅速治标的同时立即启动治本措施,下决心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并启动责任追究,对超过规定办理时间,或整改不到位、不彻底,甚至应付整改、虚假整改的,一律移交县纪委、县监委实施责任追究。(宋轩)

洛宁县 将解决群众诉求放首位

为切实维护好群众的合法环境权益,使群众环境诉求得到有效解决,近日,洛宁县委副书记、县长周东柯带领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马怀庆,县环保局局长戴耀武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到该县景阳镇洛阳永宁金铅冶炼有限公司就中央第一环保督察组“回头看”活动交办案件群众信访举报办理整改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周东柯一行深入到该公司生产车间、仓库等地进行实地查看。他强调,乡镇政府和县直各部门对中央第一环保督察组交办案件,要第一时间到现场核查情况、处理问题、督促整改,真正把群众反映的问题弄清楚,确保交办问题的整改落实到位;企业要充分发挥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大环保资金投入力度,加快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加强企业环境及安全管理,确保依法依规生产,要努力争创绿色环保型企业。(鲍英超)

荥阳市 扩建污水处理工程促达标排放

随着荥阳市城市建设的不断加快,城市框架不断拉大,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的排放量大幅增长,该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原污水处理系统均已超负荷运营,对污水处理效果产生影响。

为更好地服务该市经济建设,确保

城市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日前,荥阳第一污水处理厂申请在原址基础上通过对原构筑物进行升级改造等措施扩建2万吨/日,满足国家规定的排水水质要求,以满足城市快速发展所带来的污水处理问题。(王磊 王璐玉)

宁陵县 联防联控防范水环境风险

根据气象预测,目前宁陵县已进入主汛期。为切实做好水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防发生水环境污染事件,该县坚决做好水环境风险防范,确保全县水环境安全。

6月26日,宁陵县政府副县长周克章主持召开防范水环境风险紧急会议,根据河道巡查情况及气象形势,制订重点区域水污染防治应急预案。督促涉水企业认真履行责任,及时排除各种环境安全隐患。加大对水污染源和环境风险源企业巡查、抽查、暗查的力度,强化对所辖区域内工业企业的环境监管,严防企业利用雨天进行偷排、漏排。组织各乡镇立即对辖区内饮用水源地、主

要河道及周边区域再次开展排查,对发现的问题能及时处置的立即采取处置措施;无法及时处置的,迅速上报并落实整改措施,消除水环境污染隐患。

同时,做好下清水河、大沙河、古宋河等上下游水污染的联防联控,密切关注河流水质变化,严防超标水体形成污染团下泄对下游水质造成冲击,预防河流出境断面突发环境事件。严格执行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通报制度,畅通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渠道,做到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能及时准确地报送相关信息,对迟报、谎报、瞒报、漏报相关信息的行为,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夏金明)